**塔头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用地**

**规划许可证批后公告**

揭西自然资规公告〔2019〕040号

根据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规定，经审核，塔头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给予颁发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：

一、建设单位：揭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二、项目名称：塔头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

三、建设位置：揭西县塔头镇新园村

四、建筑规模：规划建设用地面积0.3533公顷

五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号：地字第（用地）2019014号

六、发证日期：2019.11.20

监督电话：0663-5513770

**揭西县自然资源局**

**2019年12月6日**